

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武汉市东西湖区清水路特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为3人，实际到会人数为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桂晓主持。本次监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4月30日